

攀枝花市仁和区平地镇中心学校文件

攀枝花市仁和区平地镇中心学校 2019 年 部门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机构组成：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

(二) 基本职能：

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及有关教育工作的政策、法律、法规、章程，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正确执行上级主管部门的决议和指示，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培养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三) 人员概况：

平地镇中心学校位于攀枝花市仁和区平地镇，国道 108 和西攀高速公路旁。平地镇中心学校是一所农村寄宿制小学。有义务教育教学班 19 个，教职工 66 人，小学学生 611 人；幼儿园开设大、中、小班及教学点学前班共 10 个，在园幼儿学生 195 人。2019 年年末总人数 66 人，编制人数 66 人，在职人数 66

人，退休人数 57 人。

（四）资产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学校固定资产 19569263.6 元，具体明细如下：

1. 土地、房屋及构筑物：价值 16260758.05 元。
2. 通用设备：价值 1549559.95 元。
3. 专用设备：价值 781574.22 元。
4. 图书、档案：价值 312661.38 元。
5. 家具、用具、装具：价值 664710 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2019 年财政拨款收入 1201.84 万元，上年结余 68.94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1. 工资福利支出 880.21 万元。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3 万元。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31.18 万元。
4. 资本性支出 42.66 万元。

支出合计：1230.35 万元

2019 年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本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基本人员支出，是用我校人员工资和社保

就业保障经费。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三公经费”（平地镇中心学校 2019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1. 因公出国（境）经费根据学校工作拟安排出国境 1 次，出国境 1 人，安排出国（境）经费 1.96 万元。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49 万元）等，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维修费、劳务费等。

三、部门财政支出管理情况

（一）预算编制情况。

严格按照预算编制要求，按时完成了基础信息、项目库的报送工作，完成基础信息的更新，按时完成预算编制并提交部门预算草案。预算编制中，特别注意对预算编制准确性的把握，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预算执行调整。按时完成待批复提前细化。部门预算在财政部门批复后及时填报预算公示报表报财政审核并网上公示。

（二）执行管理情况。

严格执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努力降低燃修费用，“三公”经费较上年有所下降。

（三）决算编制情况。

严格按照文件精神，在区财政的指导下，在区级各相关部门的支持与密切配合下，严格按照决算报表编制要求精心组织，通过编审人员认真细致的工作，2019年部门决算报表按时编审完成并上报，数据准确。

（四）支出绩效情况。

预算支出在保障本校工作运转、履行职能职责上整体情况良好。2019年度支出绩效较好，预算编制比较精确、合理；为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等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规定要求，压缩了部分三公及一般性支出；动态优化了年度预算安排，提高了管理工作的规范化、信息化水平，相关成绩得到了上级部门的肯定。强化公用经费及日常运行经费管理，对于日常公用经费按照相关政策进行管理，对于办公日常运行维护费用加强审核力度，公用经费及水、电等日常运行经费均有一定下降。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按照国家政策法规规定，结合本部门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和约束机制，依法、有效地使用财政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分配人、财、物，完成了部门职能目标，实现了较高的工作效率和支出绩效。

（二）存在问题：存在少量调整预算指标的情况。

（三）改进建议：我们将进一步重视预算的编制工作，提

高预算编制的精确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尽量减少预算执行调整。

攀枝花市仁和区平地镇中心学校

2020年5月19日



